附件4

入库供应商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评审日期：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参考标准** | **分数** |
| 1 | 供应商资质 | 20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取得营业执照，得5分；  2.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信誉良好，并有对应业务的经营范围，得5分；  3.具备相关领域资质等级证书、行业许可证、企业认证证书等，得10分。 |  |
| 2 | 人员情况 | 20 | 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以及相关执业资格证书，得20分。 |  |
| 3 | 供应商情况 | 25 | 1.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拒绝或否定意见或基本账户出具的《资信证明》，得5分；  2.提供（2025年1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或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得5分；  3.提供（2025年1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或缴纳社会保险承诺书)，得5分；  4.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得10分。 |  |
| 4 | 业绩证明 | 30 | 提供近3年内相关业绩记录，得30分。 |  |
| 5 | 其他 | 5 | 包括但不限于：  1.得到服务企业的书面或其他形式的感谢；  2.获得主流媒体的宣传报道；  3.承办市、区、县级专业领域的活动；  4.服务过的企业是否具备国资背景或为上市企业。 |  |
| **总分** | | | |  |
| 评委意见（签字）： | | | | |